106學年度起重要會議/專案推動列管表　　填報日期：107/07/11　填報單位：總務處

列管序號	列管事項及工作計畫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交辦 日期	預計完 成日期	最新辦理進展/落後原因說明 及補救措施/擬展延期程
A1	研究生宿舍新建工程計畫	總務處（學務處）	103/08/06	106/08/30	
1.1	細部設計及建照請領	總務處(學務處)			
1.1.1	施工	總務處	105/04/13	106/07/15	35.已於106/05/02上午召開第25次工程執行檢討會議，要求廠商用心整合各工項管控出工人數，儘速趕工。 36.已於106/05/09上午召開第26次工程執行檢討會議。 37.已於106/05/16上午召開第27次工程執行檢討會議，除持續檢討工進及介面整合外，並要求加強管理工區物料進出及儲放情形，避免危害人車通行。 38.已於106/05/23上午召開第28次工程執行檢討會議，除檢討工進外，並對綠建築標章取得作業進行討論。 39.已於106/06/06召開第29次工程執行檢討會議。 40.已於106/06/20召開第30次工程執行檢討會議，要求廠商高階主管與會協助督導趕工。 41.已於106/06/30、106/07/19分別召開第31次及第32次工程執行檢討會議，檢討請領使用執照辦理事項及文件準備作業。
1.1.2	水土保持工程(擋土排樁、沉砂池、排水溝)	總務處	105/05/17	106/07/15	16.水保變更計畫已由大地工程處於106/01/12核定。 17.大地工程處委託大地技師公會已於106/02/24辦理2月份水保施工查驗，尚無缺失。 18.大地工程處委託大地技師公會已於106/05/24辦理5月份水保施工查驗，尚無缺失。 19.配合工地施作現況，水保技師會同承商已向主管機關請准展延水保竣工期限至106/07/15。 20.大地工程處委託大地技師公會已於106/06/14辦理6月份水保施工查驗，尚無缺失。 21.水保技師暨承商於106/06/30申報水保竣工，大地技師公會於106/07/12辦理竣工查驗，106/07/19該公會已函送"已達完工標準"紀錄。 22.市府大地工程處已於106/07/27核發水保計畫完工證明書。
1.1.4	B1F~頂樓結構施工	總務處	105/10/13	106/03/27	7.施作2樓柱、牆及3樓版之鋼筋綁紮及模板組立，以及各管路配置，並於105/12/20施做混凝土澆置。 8.施作3樓柱、牆及4樓版之鋼筋綁紮及模板組立，以及各管路配置，並於106/01/06施做混凝土澆置。 9.施作4樓柱、牆及5樓版之鋼筋綁紮及模板組立，以及各管路配置，並於106/01/24施做混凝土澆置。 10.施作5樓柱、牆、梁及6樓版之鋼筋綁紮及模板組立，以及各管路配置，並於106/02/16施做混凝土澆置。 11.施作6樓柱、牆、梁及7樓版之鋼筋綁紮及模板組立，以及各管路配置，並於106/03/04施做混凝土澆置。 12.施作7樓柱、牆、梁及屋頂版之鋼筋綁紮及模板組立，以及各管路配置，並於106/03/16施做混凝土澆置。 13.完成女兒牆及屋頂構造物鋼筋綁紮及灌漿，並於106/04/12完成屋頂水箱灌漿。

1.1.5	室內隔間及裝修施工	總務處	106/02/20	106/07/09	1.已於106/02/22起進行一樓預鑄輕質灌漿隔間牆放樣，並配合泥作工程進度自106/03/03改先組立2樓隔間牆。 2.各項室內外裝修材料選色選樣已於106/02/23(四)上午10時邀集校園規劃小組委員審議，並由校長主持。 3.地下1樓、1樓及2樓部分牆面粉光。 4.進行4-5樓隔間牆組立。 5.已於106/04/07進行鋁門窗風雨試驗。 6.繼續進行內部空間5-7樓隔間牆組立，外部牆面5-7樓外牆泥作打底粉刷，以及1-4樓外牆磁磚貼覆。 7.106/05/27~29進行4樓浴廁試水完成，隨即施作4樓浴廁磁磚鋪設。 8.目前進行6樓浴廁磁磚鋪設，5樓隔間牆封版，窗戶玻璃吊裝，並於106/06/22~23拆除鷹架。 9.施作6及7樓地磚鋪設，B1F及1F隔間牆封版，並於106/07/04完成外牆鋁格柵裝置。 10.施作各樓層天花板封板及室內油漆。
1.1.6	水電設備工程施工	總務處	106/02/20	106/07/15	1.106/02/20電力變更設計書圖掛件送交審查。 2.消防及給排水等機電設備施工計畫書及開關插座配電盤等材料，廠商於106/03/01提送監造審查陸續轉交本校核定。 3.目前現場進行二樓汙水管線工程。 4.已於106/03/24辦理高壓配電盤廠驗。 5.已完成3樓汙水管線及弱電配管作業。 6.持續進行4-7樓汙水管線及弱電配管作業。 7.106/05/05發電機進場安裝。 8.完成1~4樓空調室外機安裝。 9.106/05/26~29進行汙水外管於道路範圍段之開挖埋設。 10.繼續完成5~7樓空調室外機安裝、5~7樓樓層集中分電盤安裝。 11.106/06/03~04進行汙水外管於女一舍旁範圍段之開挖埋設。 12.完成5~7樓空調室外機安裝，5樓室內機裝設，戶外一樓汙水及電訊接管。 13.完成2~7樓空調室內機安裝，2~4樓燈具安裝，進行衛浴設備安裝，熱泵安裝。

1.2	驗收	總務處(學務處等單位)	106/07/01	106/08/30	1.廠商申報106/07/22竣工，由本處會同監造單位及承商於106/07/31辦理竣工查驗。 2.106/08/29辦理初驗，相關缺失由廠商完成改正後，已於106/09/22提送初驗缺失改正書面資料，經監造單位審查後於106/09/29轉送學校，惟部分照片有誤植，已退請廠商修正。 3.初驗缺失改正書面資料經承商核對改正完成已再送本校，經本處營繕組審核後已自106/10/27起辦理初驗之複驗，逐項複查各缺失改情形。一旦完成初驗階段作業後，將接續辦理正式驗收。 4.有關住宿者反映使用意見乙項，本處會同學務處已於106/11/07邀集建築師及廠商召開研商會議，針對各項意見進行分類並逐類檢討原因及研擬改善方案，並由學務處於106/11/09晚上邀請住宿學生溝通討論。 5.106/11/13上午由營繕組會同住宿中心、監造單位及承包商召開缺失改善及修繕工作檢討會議。 6.106/11/20至24由承商針對熱泵系統進行管閥調整，並於106/11/29下午再次召開缺失改善及修繕工作檢討會議。 7.本工程正驗作業已於107/01/09奉校長指派邱副校長擔任主驗人，並於107/01/22及26辦理驗收作業，且由本處準備相關資料報請教育部派員監驗。相關缺失要求廠商於107/02/13前完成改善。 8.本工程已於107/02/22辦理正驗之複驗，針對相關缺失改善情形進行查驗，惟： (1)學務處提出先前有關水管異音問題僅為抽驗，應由該處進行全面性之查驗後，再由廠商及監造等相關單位依據缺失情形進行分析改善。 (2)有關寢室隔間牆隔音問題，因登記同學僅有部分同意廠商得進入施作，已先暫時排除，將另擇期或延至暑假再通知廠商進場。 9.已於107/03/02邀集建築師及承商就水管異音及隔間牆隔音問題研商後續處理方案。 10.廠商及監造單位利用空餘房間進行水管異音改善方式之研擬。 **11.配合學務處住宿中心於暑期清舍，自107/07/05起由廠商進場辦理水管異音及隔間牆隔音之改善，俟完成後再擇期辦理缺失複驗。**
1.3	使照請領	總務處	106/07/10	106/09/10	1.106/07/07使用執照掛件。 2.各使照相關文件彙整中。 3.106/08/15使照科辦理竣工勘驗及無障礙設施竣工勘檢會勘原則通過，已檢附無障礙設施資料申請核發勘檢許可函。 4.106/08/22消防竣工勘檢會勘，尚有缺失待複檢，已於106/08/29複驗通過，並於106/09/06取得消防局許可函。。 5.106/08/29汙水管路現勘通過，市府衛工處已於106/09/07核發竣工勘檢許可。 6.各項使照申辦文件由營造廠專人依市府程序陳送會辦中。
1.4	公共藝術設置	研發處(總務處)	103/07/16	106/08/30	1.本校研發處已於105年11月24日召開第1次會議。 2.研發處已於106/04/20辦理邀請比件場勘說明會。 3.研發處已於106/06/02上午10時召開比件徵選會議。 4.研發處於106/06/26召開鑑價會議。 5.本處106/09/06召開議約會議，106/09/26奉准簽訂合約，合約工期為簽約日起120天。 6.公共藝術作品(交誼室藝術傢俱)已於106/12/14下午邀請公共藝術小組委員至作品存放處辦理勘驗。 7.107/01/04公共藝術作品(傢俱)進場裝設。 8.研發處邀集本案藝術家辦理數場公共藝術設置說明會。 9.本案已於107/01/19經公共藝術小組委員驗收通過。

1.5	傢俱採購	總務處(學務處)	105/09/01	106/08/30	1.傢俱設備已由住宿中心簽辦採最有利標方式辦理採購，並由本處於105/09/29呈報異質採購分析表至教育部審查，教育部已於105/10/12核定。 2.於105/10/17邀集相關單位檢討招標文件內容。 3.招標文件簽核後，已自105/11/02起上網公告招標，預訂105/11/22上午9:30截止收件，共有5家廠商投標，續於105/11/22上午10:00開標(資格審查)。 4.已於105/11/28上午辦理評選，評選結果已於105/12/01簽奉核准，續於105/12/05辦理簽約。 5.已於105/12/15下午召開與建築廠商之介面檢討會議，並由承商於106/01/04提送設計成果報告到校審查，住宿中心暨總務處相關意見已於106/01/16送達，廠商已於106/01/23修正回復。 6.已於106/02/13、106/02/22及106/03/06召開三次傢俱細部設計檢討會議，相關意見請廠商據以修正，並於106/03/09下午向校長報告設計成果，就傢俱樣式、材質及顏色進行確認。 7.已於106/04/14現場組裝實體樣品，並由校長及相關師長現勘，將由承商依據部分修正意見進行工廠製作，配合工地進度進場組裝。 8. 已於106/07/28進場安裝，優先施作7樓及6樓各寢室，接續進行5樓以下各樓層傢俱組裝。 9.已於106/08/30(三)上午10時辦理驗收通過。
1.6	指標系統	總務處(學務處)	105/09/01	106/08/30	1.已由建築師提供設計圖說及預算送營繕組審查，並送住宿中心協助檢視審查。 2.招標文件已於105/11/09簽陳，經上網公告招標後已於105/11/30開標並順利決標。 3.已由承商於105/12/28提送設計成果到校審查，經簽會住宿中心審查，相關意見於106/01/19完成彙整再送廠商據以修正，廠商於106/02/13提出修正圖樣並會簽住宿中心表示意見，已完成修正，待提案106/04/17校規小組審查。 4.已於106/04/17提送校園規劃小組審查，將依據審查意見進行修正，並向相關藝術家進行諮詢。 5.已於106/04/25修正初稿提供住宿中心審查，廠商於106/05/05再次完成圖面修改，續於106/05/09邀集住宿中心、保管組與設計顧問召開審查會議，由廠商依據意見辦理修正，已於106/05/17提送校園規劃小組辦理第2次審查通過。 6.106/07/17圖稿核定，另配合使照申請，已優先施作無障礙相關指標。 7.已由廠商提送材料樣品報校審查，並由廠商於106/09/11完成現場安裝。 8.本案已於106/09/28完成驗收。
A2	科技藝術館新建工程計畫	總務處（研發處、藝科中心）	103/08/13	108/08/31	
2.1	設計及建照請領	總務處(藝科中心)	104/10/01	106/07/31	

2.1.1	規劃及初步設計	總務處(藝科中心)	104/10/01	106/01/31	11.工程會於105/12/23函退本案基本設計，要求檢討工程造價偏低事宜(教育部105/12/28函轉)，建築師已於106/01/06提供初步核算檢討，並於106/01/13開會逐項討論，並要求建築師補正。 12.建築師已於106/02/22提供修正彙整預算，並請建築師及藝科中心進行各預算項目之價值工程評估與需求確認。續於106/03/03及106/03/08召開兩次預算檢討會議，預定106/03/13由建築師再次提出修正預算。 13.建築師已於106/03/13提出修正預算，經由本處營繕組會同藝科中心多次審查檢討，並由藝科中心專業設備討論會議後，初步確認後調增預算為2.65億元，已於105/04/05簽呈修正構想書及整體計畫經費。 14.前項經費調整案已於106/04/11簽奉核定，將提案送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並製作修正計畫預算及基本設計圖說送教育部審查。另於106/04/19電洽教育部高教司承辦人員表示，107年度教育部預算已分配確認，無法再提供餘額予本案。 15.修正計畫預算及基本設計圖說已於106/05/02送教育部審查。另預算調增事宜已於106/05/09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16.修正計畫預算及基本設計圖說教育部已於106/05/22函轉工程會審查，並於106/06/06獲工程會審查核定，另於106/06/16發文陳報教育部辦理編列107年預算，教育部並於106/06/26發函同意本工程107年度暫列8,300萬元預算。
2.1.2	細部設計	總務處(藝科中心)	105/05/01	106/05/15	10.已於105/11/25召開網路系統需求研商會議。 11.已於105/11/28由設計單位會同藝科中心師長參訪三創生活園區之展演設施。 12.已於105/12/08召開第12次工作會議，檢討細部設計內容。 13.已於106/01/13召開第13次工作會議，檢討細部設計內容及預算內容。 14.藝科中心於106/05/09邀請專業委員召開專業設備檢討會議。 15.藝科中心於106/05/17邀請專業委員召開第2次專業設備檢討會議。 16.藝科中心於106/06/08下午1:30分召開專業設備工作小組會議。 17.建築師事務所已於106/05/19提供約85%圖面及預算到校，於106/06/08召開審查會議。 18.藝科中心106/06/08邀請專業委員召開第3次專業設備檢討會議。預定106/06/26召開第4次專業設備檢討會議。 19.藝科中心106/06/20召開內部裝修討論會議，設計單位預定106/06/26前提交完整設計預算書圖。 20.因應建築師完成預算整合後之請求，已於106/07/12召開「工程招標預算編列研商」會議，研商招標工項及預算調整事宜。 21.已於106/08/07邀請外聘機電及土建專家協助審查工程招標預算書圖，目前由建築師依委員意見修正圖說預算。 22.原訂106/09/08上午召開空調型式及用電設計檢討會議，然因故展延，將另擇期召開。 23.本處於106/09/11邀請設計建築師及機電技師報告細部設計執行情形與討論後續待辦事項。 24.本案於106/09/29會同藝科中心及建築師向校長及其他師長簡報過去推動歷程及迄今設計成果，奉示為務實考量學校之資源運用整合及本建築物完成後之營運管理，應檢討本建築物於完成啟用後是否可與學校之教學研究有更緊密之結合。 25.本案於106/10/12由藝科中心召開會議，邀請邱副校長、王主任秘書、影新學院、新媒系及本處共同與會，就目前設計成果與教學研究之結合以及未來啟用後之使用規劃進行研討。 26.已於106/12/15下午召開建築資訊模型(BIM)成果檢討會議。 27.已於106/12/20召開營運管理研商會議。

2.1.4	加強山坡地開發審查	總務處	105/10/01	106/03/31	1.105/09/22加強山坡地開發審查向主管機關辦理掛件。 2.敏感性地質評估報告已於105/10/14提送台北市水保技師公會掛號審查，並由審查技師於105/10/25到場現勘。 3.市府建管處已於105/10/27下午召開本案第1次加強山坡地開發審查會議，審查意見初步整理如下(實際意見須待建管處會議紀錄)： (1)因結構具特殊性，審查委員『建議』辦理結構外審。 (2)因鄰近邊坡，審查委員『建議』應施作基樁，而非地質改良樁。 (3)周遭邊坡開發應先確認整地原則，包括GL及樓層之認定。 (4)部分坡地坵塊分析似乎有錯誤，還要再做檢討，確認建築物位於可開發之範圍。
2.1.4	加強山坡地開發審查	總務處	105/10/01	106/03/31	4.針對前述審查意見，已於105/11/08會同建築師、水保技師及結構技師研商處理方案，決議如下： (1)由結構技師辦理結構外審事宜，並已於105/11/08下午向台大地震中心掛件。 (2)基樁部分亦由結構技師進行檢討，且併入結構計算報告一併送請結構外審。 (3)整地原則及坵塊分析問題，本案建管處原承辦人員已離職，由建管處於105/11/09指派新承辦人員，並由建築師於105/11/10與新承辦人會商，修正圖說已於105/11/11再提承辦人員審議。5.敏感性地質評估報告依審查技師意見進行修正，已於105/11/16重新提送審查。 6.本案結構外審已於105/12/07晚上於台大地震中心召開第1次審查會議，相關審查意見由結構技師據以修正設計內容再送台大審查，已於106/01/23召開第2次審查會議，部分上部結構設計未完成討論，續於106/02/10傍晚召開第3次會議，原則通過審議。 7.建築師會同水保技師於105/12/19將修正後之坡審報告書提送建管處審議，待建管處再次召開坡審會議。(106/01/11電洽建管處承辦人表示，目前僅有本校一案，尚未排訂開會時間；106/02/07再洽建管處承辦人表示，目前已有2案，已內部簽呈會議通知中)。 8.建管處於106/03/20(一)下午2:00召開坡審會議，由本處營繕組會同建築師參加，已獲主管機關核定修正後通過。建築師已於106/04/25提送核定版報告書至建管處，建管處經內部審查後於106/05/10分送各審查委員審定。建築師續於106/05/26將坡審核定本正式掛件，北市府於106/06/08函發核定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報告。
2.1.5	建照請領	總務處	105/10/01	106/07/31	1.建築師公會106/02/21辦理申請建築執照山坡地現勘。 2.106/04/28召開建照申請進度研商會議，設計單位於5/3提送後續工作項目期程表。 3.106/06/13與公會協審及建照科承辦對圖，完成檢討修正，建照科承辦已於106/06/28簽辦呈核核發建照中。市府106/08/29發建照審核通知辦理副本校對。 4.本案因市府建管處(建照科)承辦人員更替，經建築師重新再與新承辦人員進行校核後，已由承辦人員進行簽核，惟建照科長要求本案應補送建築基地之測量成果報告書，已由本處商請測量技師報價製作，並於106/10/17完成後提送建築師彙整用印，並由建築師於106/10/18再轉市政府審核。 5.建築師於106/11/02回報，經建管處加會測量單位後已陳核至處長，惟處長批示意見後要求承辦人員補充資料再簽。經再洽建管處了解，106/11/07已再陳送達處長審核中。 6.已於106/12/12獲市府建管處核發建造執照。
2.1.6	五大管線送審	總務處	106/06/01	106/07/31	1.已由建築師會同各專業技師申辦。 2.本案電氣、電信、給水及消防均已完成主管機關之審查，另汙水部分於107/01/29掛件審查，107/04/20市府衛工處函覆審查通過。

2.2	主體工程招標(不含特殊設備)	總務處	106/08/01	106/10/30	1.建築師於106/11/13提送工程預算書圖及施工規範等公開閱覽之資料到校審查。經審查後已彙整相關缺失，於106/11/29退請建築師修正。 2.建築師已重新提送工程預算書圖及施工規範等文件到校，將於審查後儘速簽陳辦理工程招標文件之公開閱覽。 3.經簽奉核准已於107/01/02~11辦理工程採購文件公開閱覽。 4.本案辦理工程採購公開閱覽後僅有1家廠商提出疑義意見，已轉請建築師於107/02/09前提出檢討說明，並預定107/03/01召開檢討會議。 5.已於107/03/01召開公開閱覽廠商意見檢討會議，建築師於107/03/09提報修正工程設計書圖及預算到校辦理後續招標事宜。 6.已於107/03/26至107/04/24上網公告招標，採購金額為2.3億元，預訂107/04/25開標。 7.107/04/17邀請土建及機電專家召開工程底價審議委員會，會後並依程序簽核底價。 8.本工程於107/04/25第1次開標，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續於107/04/27至107/05/10第2次公告招標，並於107/05/11辦理開標，又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 9.已於107/05/22中午由校長主持本工程流標檢討會議，研議後續推動方案。 **10.考量營建金屬材料物價仍維持上漲趨勢及建照之法定開工時限(107/09/11)，已於107/06/19簽呈建議目前因應方案，擬於扣除法定之必要經費外，集中有限經費約2.5億元優先再次辦理主體建築工程之採購作業，並於107/06/25奉准辦理。** **11.107/07/02校長會同相關人員赴教育部爭取經費挹注本校發展藝術科技教育，進而紓解本案自籌經費之窘境，本校遂於107/07/05發文至教育部調增本案總預算為3.13億元。又配合本案既已調增預算，前述以2.5億元辦理工程發包乙案暫緩辦理，本處已簽呈逕以2.7億元辦理工程發包。**
2.2.1	招標文件製作	總務處	106/08/01	106/09/30	
2.2.2	公告招標	總務處	106/10/01	106/10/30	
2.3	主體工程施工(不含特殊設備)	總務處	106/11/01	108/05/31	
2.4	驗收	總務處(相關單位)	108/06/01	108/08/31	
2.5	使照請領	總務處	108/07/01	108/09/30	
2.6	公共藝術設置	研發處(總務處)	105/01/01	108/08/31	1.研發處106/05/03召開本工程公共藝術執行小組第1次會議。藝科中心106/04/28召開會前工作會議研商辦理事宜。
A3	佈景工廠新建工程	總務處、研發處(影新學院、相關單位)	104/12/01	107/08/31	

3.2	細部設計及建照請領	總務處(影新學院)	105/12/10	107/03/17	
3.2.1	細部設計	總務處(影新學院)	105/12/10	106/02/12	1.影新學院於105/12/13召開第1次細部設計討論會議，就建築師提案各系提出使用需求進行討論，105/12/20由建築師完成修正後，於105/12/22由校長主持召開第2次會議。 2.影新學院於105/12/28召開第3次細部設計檢討會議。 3.106/01/03建築師提交修正後設計圖及預算，惟尚未納入完整基本需求，經建築師於106/01/06補正，雖就預算差額研提初步說明，本處經審查後已再次要求補充相關資料。 4.建築師已再次補充相關資料，針對本案預算不足問題已於106/02/06簽呈修正預算，並會簽影新學院。 5.已於106/03/29上午10:00召開細部設計成果會議，並由校長主持，將俟影新學院確認使用維管單位及經費後呈核修正成果報告。該會議紀錄會經簽會影新學院已於106/05/03奉核，同日函送各相關單位。
3.2.2	都市設計審議	總務處	106/02/12	106/04/22	1.已於106/05/03發函請建築師於106/05/18前辦理都市設計審議掛件。 2.106/06/01市府函文要求14日內補正圖說，已函轉建築師要求限期辦理。建築師已於106/06/14掛件補正。 3.市府於106/06/27召開都審幹事會，106/07/03函發會議紀錄，要求106/08/01前由建築師完成修正後提送報告書。建築師已於106/07/27提送市府都發局修正報告書掛件，續辦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 4.市府於106/08/17函文要求本校於106/08/30前提送修正計畫書，已由建築師配合辦理。 5.市府於106/09/07召開都審審查會議(大會)，本校由營繕組林奕秀組長、蔣宗倫技士及建築師代表與會，相關審查意見及審查紀錄由市府於106/09/18函送本校，並要求本校於30日內製作修正報告書重新送審。 6.106/09/25由總務處會同建築師、影新學院、電影系、新媒系及動畫系等共同研商都審意見回應方案，後續由建築師依據研商結論修正都審報告書。 7.為審慎完成都審報告書之修正，已由建築師向市府申請都審報告修正展期30天，並由本處於106/10/20召開都審報告書內部檢討會議，提供相關建議請建築師據以修正。 8.建築師於106/10/31提送修正後之都審報告書到校，經由本處營繕組簽呈用印，建築師已於106/11/10提交都發局掛件送審，本處持續追蹤都審大會召開時間。 9.本案第2次都審大會承臺北市政府都發局於106/11/30召開，本案已獲審議通過。 10.經由建築師依都審會議紀錄修正都審報告書，已於106/12/22提送定稿本報主管機關核定，市府都發局於107/01/16函文核定。
3.2.3	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總務處	106/05/07	106/09/28	1.已於106/06/22召開水土保持計畫進度研商會議，邀集建築師及其複委託之水保技師與會，並邀請富國公司之專業技師列席指導。 2.由建築師會同水保技師撰擬水保計畫。 3.臺北市政府建管處於107/03/01將本案之水保計畫會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審查，大地工程處於107/03/08檢附初步審查意見退請本案水保技師據以修正水保計畫。 4.本校於107/04/10發函要求建築師事務所盡速會同水保技師再辦理水保計畫之掛件送審。 5.本案水保技師已於107/04/27掛件送審，大地工程處於107/05/07再次退請修正，已轉知建築師及水保技師儘速修正。 6.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於107年/05/11受理修正水保計畫，107/05/17來函要求繳審查費用俾續行審查，本校已於107/05/23完成匯款。 **7.市府即委託審查之技師公會於107/06/14到校辦理水保計畫現勘及召開審查會議，另要求本案於107/07/17前提送修正計畫書。**

3.2.4	加強山坡地開發審查	總務處	106/09/28	107/03/17	
3.2.5	建照請領	總務處	106/04/22	107/03/17	1.建築師於107/01/30提送台北市政府建管處掛件，建管處於107/02/13函送審核結果表要求補正資料，已轉請建築師據以修正。 2.建築師於107/03/08上午到校研商建照請照辦理事宜。 3.配合建管處要求，已請美術系及新媒系於3月底前完成現地存放雜物清理，並於107/04/02招商拆除建築基地上之舊有組合屋。 4.地質敏感區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報告審查已由本校簽辦規費繳納，繳費後即通知建築師向臺灣省地質技師公會掛件。 5.地質技師公會於107/05/23辦理現勘及第一次審查會，請承辦技師依審查意見修正後提送報告書辦理後續審查。 **6.地質安全評估報告書之承辦技師已依審查公會之意見修正報告書後再送審，經公會審查通過並同意製作核定報告書，續於107/06/29發函核定。**
3.2.6	五大管線送審	總務處	107/03/18	107/05/11	
3.3	工程招標	總務處	107/03/27	107/05/16	
3.3.1	招標文件製作	總務處	107/01/31	107/04/10	
3.3.2	公告招標	總務處	107/04/11	107/04/24	
3.4	施工	總務處	107/05/12	107/08/14	
3.5	驗收	總務處(相關單位)	107/08/15	107/08/29	
3.6	使照請領	總務處	107/07/17	107/08/29	
3.7	公共藝術設置	研發處(總務處)	106/03/01	107/08/31	